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3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含保健品，下同）、药品（含中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标准规范。

(2)、承担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责任，监督管理市场交易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承担辖区广告活动监督管理工作，查处广告违法行为。承担辖区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有关工作（价格垄断行为除外）；依法对商标使用进行监督管理，保护商标专用权，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专用权的保护，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信息体系建设，实施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管理；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监督管理工作，查处传销和违法直销案件，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打击传销联合行动；查处辖区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承担辖区拍卖、经纪活动和合同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

(3)、承担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和质量技术投诉、申诉、举报工作，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处理消费者申诉举报，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

(4)、牵头指导辖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品质量监督抽查、检测及处理工作，负责监督实施食品行政许可，承担食品安全检查、整顿治理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应急处置。

(5)、牵头指导辖区药品、化妆品、保健用品、医疗器械、医疗机构制剂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监督管理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精神药品以及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对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

(6)、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承担药学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

(7)、承担辖区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承担产品、商品质量监督抽查、检测及处理工作；配合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现场审查和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处理。

(8)、承担辖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可、获证企业及强制性认证认可产品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和规范认证市场，查处认证违法行为。

(9)、承担辖区计量管理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组织实施量值传递和强制检定以及计量校准工作，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和检定人员，监管市场计量行为，查处计量违法行为。

(10)、承担辖区标准化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办

理企业标准备案和执行标准登记，承担标准实施监督和组织机构代码、商品条码监督管理工作。

(11)、承担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依法对特种设备进行安全监察和行政许可的监察检查；按规定报告特种设备事故，配合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12)、依法查处辖区制售假冒伪劣产品、商品、食品、药品违法行为。

(13)、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县个私协会、县经纪人协会工作。

(14)、承办县委、县政府、县委非公有制企业工作委员会、县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交办其他事项。

2. 机构设置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11个行政股室（办公室、法规股、政工股、信用监管股、知识产权保护股、非公办、食品股、药械股、应急协调股、标准计量股、特设股）、设3个事业单位（综合执法大队、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经费统一管理。

二、2023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 持续提升食品安全水平。聚力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着力打造更多特色亮点。大力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引导企业主动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开展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全面防范化解食品风险。

2. 加大食品生产监管力度。深入推进食品生产者“两清单一报告”制度，不断加大监督检查及专

项整治力度，扎实开展婴幼儿配方乳粉、乳制品、肉制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开展小作坊食品专项抽检，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切实提升食品安全水平。

3. 扎实开展食品流通监管。持续推进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部署开展校园及周边食品、食盐质量、农村食品、保健食品等专项整治，确保食品流通领域安全稳定。

4. 狠抓餐饮食品安全监管。有序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建设，探索打造“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一条街、集中示范区，不断提高覆盖率。大力推进餐饮分级管理，开展“餐饮安全你我同查”活动，完成各项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任务。

5. 抓实食品监督抽检工作。发挥食品监督抽检的支撑作用，聚焦重点品种、重点领域、舆情热点，科学制定年度抽检计划，有序组织实施，加强抽检结果整改、分析、运用，定期发布抽检公告，提高抽检工作实效。不断丰富“你点我检”“你送我检”活动形式，提升活动覆盖面和群众参与度。

6. 持续深化“药品安全放心工程”。着力强化药品安全考核工作，夯实药品监管属地责任，积极探索科学高效的药品监管协同机制。突出监管重点和风险点，科学制定年度检查计划，以疫苗、血液制品等高风险品种为重点，扎实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不断完善“两品一械”“一企一档”建档工作。

7. 持续加强药品流通监管。以《药品管理法》《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为重点，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培训，推动药品监管能力大提升。组织开展无证经营、挂靠走票、非法回收药品、医疗机构药品、网络销售药品专项整治，不断规范经营秩序。加强毒麻剧限药品监管，严防特殊药品流弊事件。

8. 强化医疗器械监管。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各级医疗机构为重点，深入开展医疗器械风险隐患排查。加大网络销售、防疫类医疗器械、集采品种的监督检查力度，强化高风险产品抽检，全面实施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切实保障公众用药用械用妆安全。

9. 提升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组织开展质量形势分析研判，建立预警机制，及时跟踪监测和防范化解行业性、区域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加大获证企业、获证产品后续监管力度，督促获证企业持续保持获证条件，提高获证企业产品质量。

10. 强化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加大儿童用品、纺织服装、家居用品、涉疫产品等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产品抽检力度，强化危化品包装物、食品包装物随机抽检。持续开展成品油、车用尿素、煤炭等产品质量专项治理，坚决防范重特大质量安全事件。

11. 提升特种设备安全水平。持续深化特种设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提高县域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水平，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扎实推进高风险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压实主体责任

。常态化开展电梯守护行动，推进电梯使用单位电梯保险，确保年终电梯保险覆盖率达到90%以上。开展压力容器、承压锅炉、客运索道、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12. 提升常态化疫情防控水平。充分发挥市场监管组和冷链专班牵头抓总作用，加大对防疫物资和生活必需品的质量和价格监管力度，严查违法行为，形成警示震慑效应。加强冷链食品监管，严防输入风险。加强“一退一止两抗”药品售卖管控，发挥零售药店“哨点”作用。

13. 狠抓市场主体改革政策落实。整合市场监管力量，大抓市场主体培育，加快催生一批市场主体。贯彻落实《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规范市场秩序。

14. 助力营商环境优化。以持续推进放管服工作为抓手，努力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严查乱收费行为，切实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减轻社会负担。

15. 全面强化公平竞争执法。重点打击以仿冒混淆、商业贿赂、虚假宣传、侵犯商业秘密、不正当有奖销售、商业诋毁以及利用技术手段妨碍破坏公平竞争的行为和活动，切实维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保障共同发展。

16. 强化广告执法监管。依法从重查处涉及导向问题、政治敏感性或社会影响大的违法广告。严厉查处未经审查发布或发布内容与审查批准内容不相符的“三品一械”（药品、保健食品、特殊医学

用途配方食品、医疗器械)广告。加大金融、房地产、教育培训机构、农资农机、防疫物资等虚假广告监测力度，集中查办、曝光一批违法典型案件，震慑违法主体，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17. 强化网络交易监管执法。扎实开展网络经营主体“点亮”行动，严打刷单炒信、虚假打折等行为，加大网络交易执法力度。加强对辖区内交易平台、网店、网站的监测，切实维护网络交易秩序。

18. 强化重点领域执法。持续开展价格收费监管执法，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推动惠民利企政策落地见效。深化民生领域“铁拳行动”，聚焦“民意最盼、危害最大、市场监管风险和压力最大”的重点领域，查办一批社会和群众反映强烈、突破道德底线的违法案件。持续抓好“长江禁捕打非断链”专项行动，不断彰显执法权威。

19. 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着力提升12315投诉举报处置效能，切实解决好群众身边的“关键小事”。努力探索行业消费维权调解机制，构建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强化消费教育和消费警示。加强重点领域消费维权监管执法，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20. 不断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部门联合监管全覆盖、常态化。根据不同风险类别合理确定、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合理分配监管资源，提

高监管效能，助力事中事后监管不断向深水区推进。高质量完成2021年度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

21. 不断夯实质量基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重要贺信精神，以贯彻落实《质量强国纲要》为契机，高标准、高质量、创造性谋划开展质量发展工作。大力实施质量强县战略，充分调动各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形成多方参与的质量工作共治格局。

22.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以重点行业质量提升为突破口，面向中小微企业，按需进行质量帮扶，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通过完善质量基础设施，推行“一站式”服务试点，加大重要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在全县规模以上企业大力推行首席质量官制度，紧盯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测评结果，开展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工作。

23. 充分发挥标准化支撑引领作用。持续实施标准化战略，大力推进标准强县、标准兴企、标准富农、标准惠民行动。围绕县域经济主导产业，聚焦生态乳都、全域旅游、乡村振兴，不断巩固、提升标准化项目成果。扎实推进正在实施的国家级奶山羊规模养殖、劳动就业标准化示范项目。持续跟进已上报的国家级关山旅游标准化项目，争取更多的国家级、省级标准化项目早日落地我县。

24. 大力实施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以帮建品牌、申请专利、深化优势产业发展为出发点，围绕我县“五宝”等特色产业，结合乡村振兴等工作，找准企业申请专利、发展品牌的需求点，采取科学研判形势、跟踪回访座谈、建立数据库等方式，帮助申请办

理专利，申请注册商标，提高科技成果含量，实施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强化知识产权运用，促进我县特色产业做大做强。

25. 不断筑牢计量基础。组织开展计量法规宣传，强化企业计量法治意识，加大对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行政执法、司法鉴定等领域计量器具专项检查力度，打击利用计量器具作弊损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着力提升计量监管水平。

26. 不断夯实检验检测基础。把检验检测质量作为生命线，持续强化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全力提升检验检测工作水平。

27. 充分发挥认证认可保障作用。加大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双随机”检查力度，严格落实机动车检测机构100%、重点行业机构50%、普通行业机构20%的抽取比例，向社会发布检查结果，强化信用约束。积极推进有机食品、绿色产品认证工作，促进绿色产业发展。积极组织小微企业参与质量体系认证提升行动，促进小微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28. 持续强化党的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推进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巩固提升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配合做好十七届县委第一轮巡察局党组工作，全面落实整改巡察反馈问题。以“两个覆盖”质量提升年活动为契机，建成一批星级党组织，着力打造陇县非公党建品牌，推动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

29. 持续强化依法行政。深入实施《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实施纲要》，推动依法行政。严格落实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和基准，积极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规范执法行为，提高办案质量。加大对各市场监管所行政执法指导，建立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备案登记制度。严把法制审核关，推动实现行政复议案件无撤销、行政诉讼无败诉。深入实施“八五”普法，扎实开展“法制宣传日”“法制宣传周”等重大法制宣传活动，不断提高全系统依法行政履职水平。坚持柔性执法和审慎包容监管，不断提高执法“温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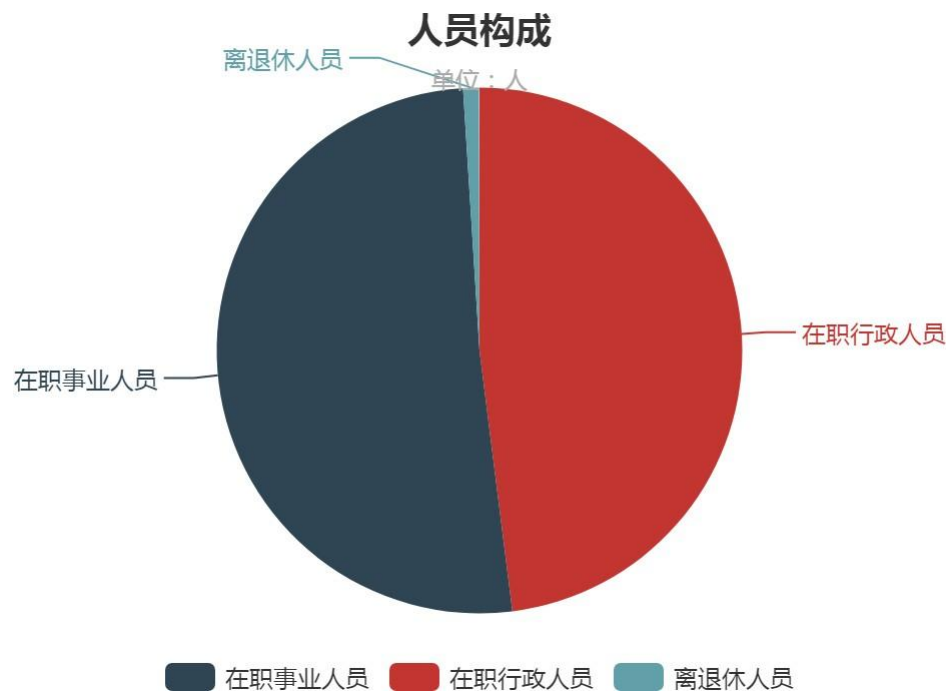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11个行政股室（办公室、法规股、政工股、信用监管股、知识产权保护股、非公办、食品股、药械股、应急协调股、标准计量股、特设股）、设3个事业单位（综合执法大队、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经费统一管理。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无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35人，其中行政编制37人、事业编制98人；实有人员98人，其中行政44人、事业54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738.05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业务经费和人员工资的增加。

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738.05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原因同上。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738.05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业务经费和人员工资的增加。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738.05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原因同上。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38.05万元，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业务经费和人员工资的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38.05万元，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3801）1200.00万元，较上年增加270.75万元，原因是单位新增26人，和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增加了经费，。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3802）10万元，和上年持平。

(3) 市场秩序执法（2013805）52.48万元，较上年减少9.48万元，原因是疫情结束经费减少。

(4) 质量安全监管（2013815）15万元。和上年持平。

(5) 食品安全监管（2013816）65.86万元。较上年减少142.84万元，原因是减少了专项业务经费。

(6)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13.2万元。较上年增加1.91万元。原因是人员调资。

(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46.18万元。较上年增加了18.89万元，原因是单位新增26人。

(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73.09万元。较上年增加了9.44万元，原因同上。

(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1.63万元。较上年增加了1.63万元，原因同上。

(10)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54.50万元。较上年增加了1.99万元，原因同上。

(11) 住房公积金（2210201）115.60万元。较上年增加了24.46万元，原因同上。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738.05万元，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532.78万元，较上年增加320.48万元，原因是单位新增26人；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6.07万元，较上年减少319.18万元，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简压缩了支出。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738.05万元，较上年增加111.75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532.78万元，较上年增加320.48万元，原因是单位新增26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89.73万元，较上年持平。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 按功能支出分类。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2)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3)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万元0万元，和上年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和上年相同；

公务接待费0万元，和上年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和上年相同；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和上年相同。

会议费0万元，和上年相同。

培训费0万元，和上年相同。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9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2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38.05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6.07万元，较上年增加4.17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机关科技投入。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报表	是否空表	公开表理由
表1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0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否	
表11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2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3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4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23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部门不管理本级专项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3、市 县部门涉及公开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的，请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添加公开。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1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 目 (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部门预算	1738.05	一、部门预算	1738.05	一、部门预算	1738.05	一、部门预算	1738.05
2	1、财政拨款	1738.0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3.85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564.3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32.78
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8.05	2、外交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1532.78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73
4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0.00	3、国防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4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7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73.66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8	3、事业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9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66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10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4
11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54.5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2	6、其他收入	0.00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资本性支出	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0.00
14			13、农林水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13、转移性支出	0.0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对企业补助	15.00	14、预备费及预留	0.0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5、其他支出	0.0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0.00		
18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115.60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24、预备费	0.00				
26			25、其他支出	0.00				
27			26、转移性支出	0.0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0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0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1								
32								
33	本年收入合计	1738.05	本年支出合计	1738.05	本年支出合计	1738.05	本年支出合计	1738.05
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5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36	上年结转	0.00						
37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0.00						
38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0.00						
39								

40	收入总计	1738.05	支出总计	1738.05	支出总计	1738.05	支出总计	1738.05
----	------	---------	------	---------	------	---------	------	---------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 目 (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科目 (按 大类)	预算数
1	一、财政拨款	1738.05	一、财政拨款	1738.05	一、财政拨款	1738.05	一、财政拨款	1738.05
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8.0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3.85	1、人员经费和公用 经费支出	1564.3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32.78
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0.00	2、外交支出	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5
4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1532.78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6			5、教育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4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7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8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73.66	7、对企业补助	0.00
9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0	(1)工资福利支出	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1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66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4
11			10、卫生健康支出	54.5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2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0.00
14			13、农林水支出	0.00	(6)资本性支出	0.00	13、转移性支出	0.0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14、预备费及预留	0.0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8)对企业补助	0.00	15、其他支出	0.0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0.00		
18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115.60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24、预备费	0.00				
26			25、其他支出	0.00				
27			26、转移性支出	0.0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0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0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1								
32	本年收入合计	1626.30	本年支出合计	1626.30	本年支出合计	1626.30	本年支出合计	1626.30
33	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4								
35								
36								
37	收入总计	1738.05	支出总计	1738.05	支出总计	1738.05	支出总计	1738.05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1738.05	1548.32	16.07	173.66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3.85	1144.12	16.07	173.66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33.85	1144.12	16.07	173.66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199.99	1144.12	16.07	39.8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0.00	10.00	
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3.00	0.00	0.00	43.00	
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5.00	0.00	0.00	15.00	
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86	0.00	0.00	65.86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0	234.10	0.00	0.00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48	232.48	0.00	0.00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0.00	0.00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18	146.18	0.00	0.00	
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09	73.09	0.00	0.00	
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0.00	0.00	
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0.00	0.00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50	54.50	0.00	0.00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50	54.50	0.00	0.00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50	54.50	0.00	0.0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0	115.60	0.00	0.00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0	115.60	0.00	0.00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0	115.60	0.00	0.00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6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1738.05	1548.32	16.07	173.66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3.85	1144.12	16.07	173.66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33.85	1144.12	16.07	173.66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199.99	1144.12	16.07	39.8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0.00	10.00	
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3.00	0.00	0.00	43.00	
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5.00	0.00	0.00	15.00	
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86	0.00	0.00	65.86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0	234.10	0.00	0.00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48	232.48	0.00	0.00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0.00	0.00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18	146.18	0.00	0.00	
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09	73.09	0.00	0.00	
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0.00	0.00	
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0.00	0.00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50	54.50	0.00	0.00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50	54.50	0.00	0.00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50	54.50	0.00	0.0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0	115.60	0.00	0.00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0	115.60	0.00	0.00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0	115.60	0.00	0.00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7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1738.05	1738.05	11.9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2.78	1532.78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3.43	433.43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9.55	269.55	0.00	
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75	102.75	0.00	
6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57	217.57	0.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6.18	146.18	0.00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3.09	73.09	0.0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4.50	54.50	0.0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3	1.63	0.0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15.60	115.60	0.00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48	118.48	0.00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	16.07	11.90	
1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8.93	58.93	0.00	
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16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90	11.90	11.90	
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7.17	37.17	0.00	
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00	0.00	
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4	15.54	0.00	
2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3.20	13.20	0.00	
21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46	2.46	0.00	
2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23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2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	-------	---------	-------	---------	------	------	------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8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1738.05	1738.05	11.9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2.78	1532.78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3.43	433.43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9.55	269.55	0.00	
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75	102.75	0.00	
6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57	217.57	0.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6.18	146.18	0.00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3.09	73.09	0.0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4.50	54.50	0.0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3	1.63	0.0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15.60	115.60	0.00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48	118.48	0.00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	16.07	11.90	
1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8.93	58.93	0.00	
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16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90	11.90	11.90	
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7.17	37.17	0.00	
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00	0.00	
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4	15.54	0.00	
2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3.20	13.20	0.00	
21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46	2.46	0.00	
2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23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2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	-------	---------	-------	---------	------	------	------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不含上年结转）

表9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0.00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2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4			四、节能环保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			五、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6			六、农林水支出	0.00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7			七、交通运输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七、对企业补助	0.00
8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9			九、金融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0			十、其他支出	0.00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0.00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1			十一、转移性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2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13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三、转移性支出	0.00
14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0.00
15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五、其他支出	0.00
16					其他支出	0.00		
17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1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19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0								
21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表10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1		合计	173.66	
2	1	全额	173.66	
3	501001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73.66	
4		专用项目	173.66	
5		办公经费	12.00	
6		办公经费	12.00	办公经费用于支付我单位办公费、差旅费等费用支出
7		非公党建经费	10.00	
8		非公党建经费	10.00	进一步落实非公党建工作责任制，努力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
9		非税收入安排的公用经费	27.80	
10		非税收入安排的公用经费	27.80	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转，不断提高市场监管保障水平
11		基层所监管办案经费	33.00	
12		基层所监管办案经费	33.00	保障执法人员在食品药品、质量监督等领域进行执法办案和市场监管工作的全面运转，提升基层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严格各生产、流通领域的依法监督，不断提升基层的行政执法水平。
13		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费	10.00	
14		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费	10.00	对全县在用强检计量器具开展计量检定工作，确保本县境内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的准确度，有效的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15		煤炭成品油抽检经费	15.00	

16		煤炭成 品油抽检经费	15.00	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商品质量监管及打假治劣工作部署，完成成品油、煤炭等重点商品抽检工作任务，确保产品质量合格，规范市场秩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确保治污减霾工作落到实处。
17		食品安全工作专项经费	65.86	
18		食品安全工作专项经费	65.86	县财政局下达食品安全工作专项经费65.86万元，用于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表11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代码	预算单位名称	预算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政府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政府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项目类别	资金性质	备注
----	--------	--------	--------	----	--------------	--------------	----------------	----------------	------	------	----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非公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进一步落实非公党建工作责任制, 努力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 目标2: 加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 促进非公企业党组织全面进步, 全面过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全县非公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个数	54个	
			指标2: 多种形式开展出资人、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第一书记、党建指导员业务培训人数	≥300人	
			指标3: 七一、国庆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主题党日等形式纪念活动	20个支部	
		质量指标	指标1: 非公企业支部规范化建设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到位及使用率	100%	

			指标2: 对全县选派的第一书记、党建指导员进行工作考核, 兑现奖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财政预算非公党建经费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进一步激发和调动全县非公企业开展党建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促进全县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全面提升、全面过硬。	较上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导全县非公企业发展党员工作, 直管支部发展党员, 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党员群众满意度	≥98%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5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安排的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80	
		其中: 财政拨款		27.8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税返还办公费支出, 用于2023年度办公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非税返还办公费支出	8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1: 按时收缴非税收入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非税收入及时上缴国库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非税收入单位运转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社会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符合国家环评要求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可持续发展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100%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6

项目名称		基层所监管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0	
		其中:财政拨款		3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保障执法人员在食品药品、质量监督等领域进行执法办案和市场监管工作的全面运转, 提升基层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 规范行政执法程序,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严格各生产、流通领域的依法监督, 不断提升基层的行政执法水平。 目标2: 加大重点领域查处力度, 提升工作效率, 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 有效遏制违法行为,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案件处理率	100%	
			指标2: 开展市场安全监管专项整治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监督覆盖率	100%	
			指标2: 不合格商品处置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案件按时完结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优化社会营商环境和市场经济秩序		较上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依法查处市场违法违规行为, 积极促进县城经济发展。		较上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加强基层食品药品应急管理体系, 对食品药品突发事情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 最大限度降低事故危害和影响, 保护群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较上年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促进企业加强产品质量管理, 建立健全提升产品质量长效机制。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单位职工满意度		≥98%	
		指标2: 重点领域价格监管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7

项目名称		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费			
主管部门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加强计量检定人员的业务培训, 取得相关资格证。 目标2: 对全县在用强检计量器具开展计量检定工作, 确保本县境内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的准确度, 有效的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诚信计量次数	≥ 6	
			指标2: 计量检定人员的业务培训次数	≥ 1	
			指标3: 计量日主题宣传次数	≥ 1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受理强制计量器具的检定率	100%	
			指标2: 计量监督抽查合格率	$\geq 95\%$	

		时效指标	指标1: 审核出具计量检定证书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费用开支控制在制度规定标准以内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加强县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能力建设, 促进计量机构技术提升, 服务当地经济发展。	较上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严格执行计量检定规程的技术要求, 做好量值溯源、量值的传递, 提升计量检定能力。	较上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加强环境监测类计量器具的检定推进节能减排, 促进环境保护。	较上年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全县在用强检计量器具开展计量检定工作, 确保本县境内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的准确度, 有效的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被检企业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8

项目名称		煤炭成品油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商品质量监管及打假治劣工作部署, 完成成品油、煤炭等重点商品抽检工作任务, 确保产品质量合格, 规范市场秩序, 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 确保治污减霾工作落到实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省、市局下达的成品油抽检批次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不合格商品处置率	100%	
			指标2: 数据上报核实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在法定时限内完成质量违法案件查办并公示	100%	
	指标2: 按省局通知要求报送检查工作总结及相关数据		按时上报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以“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罚”为手段，大力开展燃煤专项整治行动，依法依规治理，科学精准降霾，实现全县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较上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全面加强煤炭、成品油抽检，进一步规范煤炭、成品油市场规范经营，为治污降霾、保卫蓝天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较上年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及服务监管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9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86	
		其中: 财政拨款		65.8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通过对食品监督抽检, 利用技术支撑发现不合格食品, 及时发现排除问题隐患。进一步规范食品生产秩序, 强化食品生产企业主体责任和自律意识; 通过对流通市场开展食品监督抽检, 有效遏制食品经营企业的违法行为, 进一步规范食品经营秩序, 强化相关行业自律意识,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切身利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省、市局下达的食品抽检批次	≥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重大违法案件实际查办率	100%	
			指标2: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指标3: 抽检信息公开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食品抽检完成时间	11月20日前完成	

		指标2：食品抽检结果系统录入公示时间	12月20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规范了食品生产经营秩序，一定程度上提升了食品检验能力，有效排除了食品安全隐患，指导食品企业发展，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较上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通过食品安全抽检，规范食品生产流通各环节的工序，减少各环节的污染，防止对生态造成影响。	较上年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2：食品抽检有利于激发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指导消费者科学理性消费，为进一步健全食品长效管理机制奠定了坚实基础。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95%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20

部门（单位）名称		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738.05	1738.05	
	金额合计		1738.05	1738.05	
年度总体目标	指标1：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项目数量		12
		质量指标	指标1：食品安全监管		98%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总投入资金		351.1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产品达标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就业率增加就业岗位		12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绿色无污染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100%

备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绩效整体预算绩效。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2023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21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3.66	年度资金总额:	173.66
		其中: 财政拨款	173.66	其中: 财政拨款	173.6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p>目标1: 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商品质量监管及打假治劣工作部署, 完成农资、成品油、煤炭等重点商品抽检工作任务, 确保产品质量合格, 规范市场秩序, 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 确保治污减霾工作落到实处。</p> <p>目标2: 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提升全县食品药品安全整体水平, 规范和净化食品药品市场, 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维护群众健康权益。</p> <p>目标3: 引导企业树立科学发展观, 实施以质取胜战略, 追求卓越绩效, 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和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p> <p>目标4: 加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 促进非公企业党组织全面进步, 全面过硬。</p>			<p>目标1: 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商品质量监管及打假治劣工作部署, 完成农资、成品油、煤炭等重点商品抽检工作任务, 确保产品质量合格, 规范市场秩序, 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 确保治污减霾工作落到实处。</p> <p>目标2: 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提升全县食品药品安全整体水平, 规范和净化食品药品市场, 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维护群众健康权益。</p> <p>目标3: 引导企业树立科学发展观, 实施以质取胜战略, 追求卓越绩效, 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和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p> <p>目标4: 加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 促进非公企业党组织全面进步, 全面过硬。</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指标1: 省、市局下达的食品药品抽检批次	≤620	

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食品抽检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食品药品抽检完成时间	11月20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专项资金支出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优化社会营商环境和市场经济秩序	较上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加快全县食品药品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全县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体系、检验检测体系、企业诚信体系、社会监督体系、应急管理体系等“五大体系”, 全面提升全县食品药品安全整体水平。	较上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全面加强煤炭、成品油抽检, 进一步规范煤炭、成品油市场规范经营, 为治污降霾、保卫蓝天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较上年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较上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 人民群众及服务监管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 统一部署, 积极推进。

